

编号: SCZQZGWZSHXF

上蔡县北汝河张桥和高湾闸等水毁修复工程
单位工程验收

鉴 定 书

上蔡县北汝河张桥和高湾闸等水毁修复工程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6年6月5日

验收主持单位：上蔡县水利局

法人验收监督机关：上蔡县水利局

项目法人：上蔡县水利局

勘察单位：河南省中豫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河南省中豫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河南志鹏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河南众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项目法人采购时）：

运行管理单位（施工阶段已有时）：上蔡县河道事务中心

验收时间：2026年6月5日

验收地点：上蔡县

前 言

依据《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30号）《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检验表与验收表》《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T223-2025）等有关规程及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2025年6月5日，上蔡县水利局组织河南省中豫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河南志鹏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众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蔡县河道事务中心等单位的代表组成上蔡县北汝河张桥和高湾闸等水毁修复工程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该单位工程进行了验收。验收工作组首先听取了参建单位工程建设情况的汇报，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工程资料，讨论并通过了该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上蔡县水利局监督机构派员列席了会议。

一、单位工程概况

（一）单位工程名称及位置

单位工程名称：上蔡县北汝河张桥和高湾闸等水毁修复工程。

单位工程位置：上蔡县。

（二）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该单位工程建设内容为：北汝河张桥闸、高湾闸和雷庄闸。

（三）单位工程建设过程

该单位工程于2025年12月9日开工，2026年5月13日完工。

工程建设过程：

张桥闸分部工程：土方开挖2026年4月30完成；1:6水泥石换填2026年5月1日完成，消力池底板2026年5月3日完成，消力池挡墙2026年5月8日完成，浆砌石护坡2026年5月13日完成。

高湾闸分部工程：2025年12月13日完成土方开挖，2025年12月17日完成1:6水泥石回填，2025年12月25日完成闸室及箱涵段底板，2025年12月27日完成上游段底板及消力池底板，2025年12月30日完成闸室墩墙、箱涵侧板及顶板，2026年1月9日完成上下段挡墙底板，2026年1月15日完成上下游挡墙及护坡，2026年1月17日完成启闭机安装，2026年2月4日完成闸室顶板。

雷庄闸分部工程：2026年3月22日完成土方开挖，2026年3月24日完成1:6水

泥土回填，2026年3月28日完成闸室及箱涵段底板，2026年4月1日完成上游段底板及消力池底板，2026年4月4日完成闸室墩墙、箱涵侧板及顶板，2026年4月15日完成闸室启闭机梁板，2026年4月6日完成上下段挡墙底板，2026年4月15日完成上下游挡墙及护坡，2026年4月25日完成启闭机安装，2026年4月27日完成闸室顶板。

该工程投入主要施工人员12人，主要施工设备有：挖掘机2台、汽车3辆、商砼泵车2台、泵车2台、振动棒3台。

二、验收范围

北汝河张桥闸、高湾闸和雷庄闸。

三、单位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该单位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及合同内容完成。

主要完成工程量：

张桥闸完成土方开挖 451m^3 、1:6水泥石 140m^3 、土方回填 271m^3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 153.81m^3 、浆砌石 17.0m^3 。

高湾闸完成土方开挖 4952m^3 、1:6水泥石 69m^3 、土方回填 2006m^3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 240m^3 、浆砌石 63m^3 ，闸门启闭机一套。

雷庄闸完成土方开挖 4817m^3 、1:6水泥石 67m^3 、土方回填 2095m^3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 237m^3 、浆砌石 98.0m^3 ，闸门启闭机一套。

四、单位工程质量验收

（一）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该单位工程共3个分部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3个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全部合格，已经质量监督机构核备。

（二）工程外观质量验收情况

2026年5月31日，上蔡县水利局组织工程建设参建单位和外观质量评定专家组成外观质量评定组。通过现场检查、抽测，对该单位工程进行了外观质量评定。工程外观质量等级合格。

（三）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1、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该工程主要检测项目：原材料、混凝土试块、砂浆试块等。其中原材料检验11组，全部合格；混凝土试块自检48组，抗压强度全部合格。

2、监理单位抽检情况

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采取了平行检测和跟踪检测的方式，对原材料及中间产品进行了抽检，该工程主要抽检项目：原材料、混凝土试块、砂浆试块等。其中原材料检验 11 组，混凝土试块 48 组，抗压强度全部合格。

3、单位工程检测情况

无。

（四）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意见

该单位工程共 3 个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施工中未出现质量、安全事故和质量缺陷；原材料、中间产品质量合格，启闭机及机电产品质量合格。外观质量合格；工程资料基本齐全。依据《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检验表与验收表》《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T223-2025）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五、分部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运行准备情况

该工程运行管理单位为上蔡县河道事务中心，已具备运行管理条件。

七、验收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意见和建议

运行管理单位加强管护，确保工程发挥正常效益。

九 验收结论

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参建单位汇报，查看现场，查阅资料，讨论后一致认为，该单位工程已按有关规范、规程、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完成了建设任务，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和质量缺陷，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通过该单位工程验收。

十、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

十一、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附后）

十二、附件

附件 1、单位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结论表

附件 2、验收遗留问题处理记录（如有时）

